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K POWER SMART ENERGY GROUP LIMITED

中國港能智慧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1)

完成有關收購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涉及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初步代價股份的主要交易

茲提述中國港能智慧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買賣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完成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落實。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已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目標公司之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合併至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

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將於買賣協議項下之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第五個營業日內根據一般授權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合共232,558,140股初步代價股份，作為全額支付初步代價。

假設本公司股本及股權架構將並無其他變動(配發及發行初步代價股份則除外)，將予發行的初步代價股份將佔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初步代價股份而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3.9%。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i)緊接完成前；及(ii)緊隨配發及發行初步代價股份後(假設本公司股本及股權架構於本公告日期至發行初步代價股份期間並無其他變動)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緊接完成前		緊隨配發及 發行初步代價股份後	
	股份數目	股權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股權 概約百分比
董事：				
簡博士 ^(附註)	3,333,443,139	58.04%	3,333,443,139	55.77%
李繼賢先生	200,000	0.01%	200,000	0.01%
賣方				
Sunland	—	—	116,279,070	1.95%
Old Boy	—	—	116,279,070	1.95%
其他公眾股東	2,410,153,951	41.95%	2,410,153,951	40.32%
總計：	<u>5,743,797,090</u>	<u>100.00%</u>	<u>5,976,355,230</u>	<u>100.00%</u>

附註：該等股份中的5,000,000股由Ground Up Profits Limited(「Ground Up」)持有。簡博士實益擁有Ground Up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Ground Up所持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簡博士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簡博士亦為Ground Up的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港能智慧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簡志堅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簡志堅博士(主席)、鄧耀波先生(行政總裁)及李繼賢先生；及兩名非執行董事林家禮博士及馬世民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少銳先生、周政寧先生及林倫理先生。